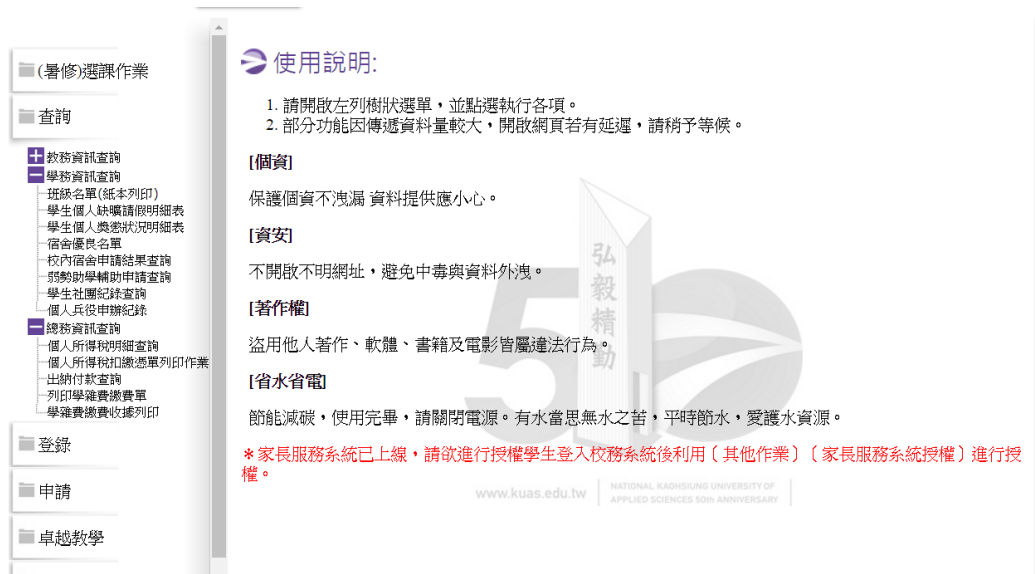


●列印電腦與網路使用費繳費單方式：

請進入校務系統查詢－>總務資訊查詢（如下畫面）

- 1.凡在學期間尚未繳者請選->列印學雜費繳費單，若此學期為就貸申請者，請列印『差額繳費單』其含**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**項目之繳費單。
- 2.因繳費單已過期請勿至超商繳交，請依說明至 ATM 及台灣企銀臨櫃繳費，若仍無法找到未繳學年期之繳費單可詢問出納組，申請補發繳費單請洽 07-3814526 轉校內分機(日間部 12627;進推處 12626;進修學院 12941)，謝謝配合！



●補繳費用方式：

(1)依繳費單說明->ATM 轉帳繳款

(2)至台灣企銀臨櫃繳款

(3)至學校出納組企銀櫃台繳款

建工校區：行政大樓 1 樓出納組台灣企銀櫃台：

每週一,三,五 上午 9:30~12:20 及下午 13:20~14:30

燕巢校區：行政大樓 1 樓聯合辦公室台灣企銀櫃台：

每週二,四 上午 10:10~12:20 及下午 13:20~13:50

●補充說明：

只要依各學期可以列印出『學雜費繳費收據』其收據中有**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300 元項目**就是已繳清該費用，倘若剛繳交約五工作天左右才可列印收據，請把繳交證明先保留好，有問題請洽電算中心行政服務組(13135)或出納組(12627)，謝謝。

註: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因應就貸本費用名稱由原『電腦與網路使用費』更名為『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』

電算中心行政組敬啟

107.06.01